

# 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汕职院党发〔2019〕3号



## 关于印发《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9年下半年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处（室）、系（部）、校区、中心（馆）：

根据学院党委会会议精神，现将《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2019年下半年党建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贯彻实施。

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9年5月31日

# 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 2019年下半年党建工作要点

2019年,学院党委将继续以党的政治建设为根本性建设,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以“组织力提升”为重点,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担当作为,持续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全力推动学院党建与中心工作的深度融合、协同发展,统筹做好学院教育改革稳定工作,实现全院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为继续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全面促进学院科学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主要工作如下:

### 一、工作任务

(一)扎实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切实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1.以正确的认识和行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的要求落实和体现到行动上,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两个维护”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防止和纠正一切偏离“两个维护”的错误言行,不得搞任何形式的“低级红”“高级黑”,决不允许阳奉阴违做两面人、搞两面派、搞“伪忠诚”。(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

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党委办公室、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2.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化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工作要求，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和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以及班子成员“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主动压实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坚持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做到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将《汕头市抓基层党建责任清单（试行）》作为履行学院党建责任制的基本要求和有力抓手，严格落实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党建责任清单》，推动“一岗双责”有效履行。推进“书记项目”建设，全面推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落实高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学系党的领导，确保学院各基层党组织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3.涵养清风正气的政治生态。坚持全面彻底肃清李嘉、万庆良恶劣影响，始终做到“五个必须”，坚决反对“七个有之”，做到“三个决不允许”。严密防范商品交换原则向党内渗透。认真组织党员、干部学习讨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重要批示精神，不断

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自觉，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锲而不舍抓好作风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严肃党的组织生活。（牵头领导：王茂春；责任部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4.防范化解政治风险。加强校园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积极维护校园安全与稳定。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对容易诱发政治问题特别是重大突发事件的敏感因素、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保持高度警惕，及早消除各种政治隐患。坚决防范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完善分析研判和应对处置机制，全力保障校园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牵头领导：吴萍、翁泽群；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学院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科研设备处、保卫处、网络与信息中心、团委、各学系；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各重要敏感时间节点）

（二）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抓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批示精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引向深入，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抓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活动”、“领导过双重组织

生活会”等党内生活制度，全面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充分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用，积极鼓励非党员师生下载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组织部和教育部党组《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全省高校贯彻落实 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和《汕头市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工作部署，切实做好《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领导挂点包片督导有关工作》，全面推进学院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和品牌化建设，确保中央、省委和市直工委各项工作要求全面落实。（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2.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挥教育科研和人才优势，结合学院党建实际，深入开展新时代党的建设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研究，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供理论支撑。组织好省、市级党建课题和高校党建课题的申报。加强高校统战工作和统战理论研究。（牵头领导：林育青；责任部门：思政部、科研设备处、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统战部；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3.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学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以副科级以上(含教研室、实验室主任)领导干部为重点，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着力解决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牵头领导：翁泽群；责任部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4.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定期开展学院形势研判，把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摆在学院工作突出位置，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管理学院宣传思想阵地，强化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巡视巡查和检查考核。(牵头领导：王小辉、翁泽群；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学院办公室、人事处、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科研设备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保卫处、团委、各学系；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3月、6月、9月、12月前)

5.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对标先行点创建工作。认真贯彻《广东省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方案》并切实履行落实。进一步做好学院统战工作，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实现学院的发展目标而奋斗。定期研究群众组织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进一步做好工、青、妇

工作，加强对工会、共青团、妇委会、学生会等群团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的领导，提升民主管理水平。进一步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形成关爱老同志、支持老干部工作的良好氛围。坚持以人为本，切实解决事关师生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全力以赴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积极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开展“七五”普法工作，推进依法治校、治教。（牵头领导：吴萍、翁泽群；责任部门：学院办公室、保卫处、总务处、学生工作部、党委办公室（统战部）、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工会、妇委会、团委、各学系；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6.以严实作风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把“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举措，形成长效机制。全面落实《全省高校贯彻落实 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精神，切实做好《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领导挂点包片督导有关工作》。（牵头领导：王小辉、吴萍；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7. 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思政课主阵地作用。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

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教育部党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关于高校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提高师生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大问题思想认识的方案》精神，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工作的中心环节，将其贯穿于思想政治教学工作的全过程，把优良传统讲活，将传承教育与专业学习结合起来，努力培养大学生“四个自信”，不断提高大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和文化素养，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坚持做到理念创新、手段创新、工作创新。在学院思政课和哲学社会科学课程教学中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用，积极鼓励非党员师生下载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教务处、心理与教育教学部、团委、各学系；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8.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内涵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广东省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内部治理，开展依法治校，推进机制体制改革。推进“创新强校工程”建设，强化内涵建设，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继续组织实施学院发展“十三五”规划。不断完善和丰富“精准服务产业，产教协同育人，创新开放办学，努力建设与省域副中心城市和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相匹配

的一流高职院校”办学思路，以专业建设为核心，强化质量意识，提高教学质量。加强校企合作工作力度，提升校企合作质量，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升学术科研能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牵头领导：吴萍；责任部门：学院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教务处、科研设备处、教学督导室、各学系；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三）深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把各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

1.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落实学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统筹协调的领导核心作用，支持院长依法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保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各项任务完成。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对学院的重大事项、重大工作、重大决策，要在充分的基层调研基础上进行集体讨论决定，确保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和正确性。着力提高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深入推进“三重一大”制度的落实。加强党内监督，落实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制度，深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扎实推进党务、校务公开。（牵头领导：王小辉、吴萍；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2.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创新和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统筹推进基层党支部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推动基层“三型”党组织建设，全面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把开展“千个机关支部联村共建”党建工程情况纳入各直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作为书记项目来抓，出实招、动真格抓出成效。合理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强化学系党的领导。（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3.持续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做好党员管理服务工作。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全面推行发展党员“三投票五公示一答辩”制度。依托学院业余党校，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的培训。精准培养发展党员，继续加大力度做好教师群体、特别是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的优秀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落实院、系两级领导班子联系优秀青年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制度。结合“七一”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和民主评议党员，积极探索党员分类教育管理，把党员日常表现情况与党支部评优、不合格党员处置等工作结合起来，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内关怀帮扶办法》。（牵头领导：王小辉；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5月、10月）

4.发挥模范引领典型示范作用。推进“头雁”工程,筹划“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探索实施学院党建工作名师培育计划,持续推进学院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组织召开“对标争先”计划实施情况汇报会,展示考核结果、征集优秀案例。(牵头领导:翁泽群;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四)坚持好干部标准,着力培育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

1.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切实加强学院党委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严格落实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党建责任清单》和《抓基层党建责任清单(试行)》。定期研究政治安全工作,加强对学院各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发挥各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师生党员政治敏感性和政治鉴别力,维护学院安全稳定。坚持和完善《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点制度》和《学院领导干部联系群众制度》,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更好地联系和服务师生,切实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能力,为正确决策提供参考依据。着力加强学院各级领导班子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加强党员和各类干部培训,不断提高各级领导班子依法治校、应对突发事件和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为推进学院科学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

保证和组织保证。（牵头领导：王小辉、吴萍；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2.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和队伍，落实相应政策待遇。深入实施《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健全负责党建的专职工作人员、学系专职副书记、组织员和辅导员队伍，推进党委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和统战部长进入党委会工作。落实基层党务干部岗位津贴、工作量核算、职务职级‘双线’晋升等待遇保障机制，基层专职党务工作者和兼职党务干部从事党建工作计算工作量的待遇问题。（牵头领导：王小辉、吴萍；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3.全方位管理监督和激励干部。突出加强对干部的政治监督，注意辨别和清楚伪忠诚、假忠诚的两面派、两面人。深入贯彻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抓好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学习贯彻。抓好激励广大干部在新时代改革开放中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深化干部不担当不作为问题政治，深入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抓好年度考核工作，强化干部考核成果运用。（牵头领导：翁泽群；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 （五）坚持严字当头，全面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1.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盯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出工不出力等突出问题，聚焦“基层减负年”，把干部从文山会海、迎评迎检、材料报表中解脱出来，切实为基层减负。（牵头领导：吴萍、王茂春；责任部门：学院各行政部门；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前）

2.严明党的纪律。加强纪律教育，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文件精神，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守“六大纪律”，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制定《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问责办法》，加大监督和问责力度，扎实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牵头领导：王茂春；责任部门：纪检监察室；督办部门：党委组织部；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3.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约束。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的政绩理念，压紧压实学院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发挥党建考核“指挥棒”作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院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深入探索党建述职工作标准化流程、评价方法和结果运用，做实做细监督职责，对排名倒数的基层党支部书记进行约谈。

（牵头领导：王茂春、翁泽群；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各基层党组织；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4.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做好新形势下保密工作的重要意义。严格对标对表，按照中央、省委部署要求做实做细保密工作，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强化保密风险管控，坚决守牢底线，强化纪律规矩意识，深入排查分析保密工作中的廉政风险点，建章立制，堵塞漏洞，确保队伍依法履职、廉洁自律。加强保密技术监管平台建设，增强网络窃密泄密发现和处置能力，选派涉密人员参加上级业务培训学习，推进形成“基本防控能力”。开展“传承红色基因，筑牢保密防线”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保密教育进校园活动，开展全市网络安全保密检查。开展单位保密自查自评工作督查。（牵头领导：王小辉、吴萍；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纪检监察室、人事处、计划财务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网络与信息中心、基建办；督办部门：纪检监察室；完成时限：2019年12月）

## 二、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基层党组织、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全省高校贯彻落实 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充分认识实施《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2019年下半年党建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党建工作要点》）的重大意义，把贯彻落实《党建工作要点》作为政治任务，坚持领导亲抓、责任人负责、工作团队跟进、一抓到底的工作制度，确保今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

2.落实工作责任。各牵头领导对《党建工作要点》中的每一项具体任务负总责，要切实加强对有关工作的协调和指导；各责任部门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学院党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制定工作计划和每月的工作进度表，狠抓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下半年党建工作计划于6月28日（星期五）上午下班前以附件1的形式报送学院党委办公室，以后每月工作进度以附件2形式于每月30日前报送学院党委办公室。

3.加强督查督办。学院党委作为落实《党建工作要点》的主体，将加强过程管理，将各项工作任务纳入学院党建工作考核责任体系，作为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主体内容，作为选人用的的重要依据。学院纪检监察室、

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将按照职能加强跟踪督查督办，对《党建工作要点》所列任务组织开展专项督查。各基层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把落实《党建工作要点》作为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的重要任务，切实负起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党建工作要点》落到实处。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在贯彻落实过程中，要提炼工作典型、发现突出问题，及时报学院党委办公室。

学院党委办公室联系电话：83582556，电子邮箱：[szydwb@126.com](mailto:szydwb@126.com)。

学院纪检监察室联系电话：83582512，电子邮箱：[szyjcs@126.com](mailto:szyjcs@126.com)。

- 附件：1.党建工作安排计划表  
2.党建工作安排进度表







---

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6月13日印发

---